采购与招标网
大·数·据·平·台

青岛市黄岛区第二中医医院医疗责任保险投保服务项目采购需求公示

采购与招标网 发布时间：2026-07-28 地区：山东省

发布时间	2026-07-28	信息ID	2033203880894465
采购类别	服务招标	信息类型	采购信息
采购类型	企业采购	采购期限	详见内容
采购单位	青岛市黄岛区第二中医医院	招标代理	青岛建通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截止时间	详见内容	截止时间	详见内容

一、需求调查情况

（一）是否开展需求调查

否

（二）需求调查方式

无

（三）需求调查对象

无

（四）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无

2. 市场供给情况

无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

无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无

5.其他相关情况

无

二、需求清单

详见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详见技术要求

（二）采购项目预（概）算

总预算：37万元

（三）技术要求

1.项目说明

1.1本章内容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的。

1.2本项目共分为1个包进行采购。供应商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包含提供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合同存续期间采购人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1.3属于信息网络开发服务的，供应商成交后应向采购人提供源代码以及文档等技术资料。

2.服务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

2.1保险方案

本保险项目由医疗责任保险和公众责任保险构成。

医疗责任保险由医疗机构保费和人员保费两部分构成。

医疗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0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50万元。免赔额1000元或损失金额的5%，两者以高者为准。

2.1.1医疗机构保费：200000元。

2.1.2人员缴费标准：手术医生基准保费不高于630元/人，手术医生预计83人；手术护士基准保费不高于290元/人，手术护士预计35人；非手术医生基准保费不高于350元/人，非手术医生预计122人；非手术护士基准保费不高于210元/人，非手术护士预计265人。到参保期以实际人数核算。

630.00元×83=52290.00元；

290.00元×35=10150.00元；

350.00元×122=42700.00元；

210.00元×265=55650.00元。

合计160790.00元。

保险责任：在保险单列明的保险期间或追溯期及承保区域范围内，在保险单中载明的被保险人的医务人员在诊疗活动中，因执业过失造成患者人身损害，在本保险期间内，由患者或其近亲属首次向被保险人提出索赔申请，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民事赔偿责任时，保险人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本保险合同所指的诊疗活动是指通过各种检查，使用药物、器械及手术等方法，对疾病作出判断和消除疾病、缓解病情、减轻痛苦、改善功能、延长生命、帮助患者恢复健康的活动,包括诊断、治疗、护理环节。

2.1.3公众责任保险：10000.00元。

在保险有效期限内，被保险人在保险单明细表中列明的地点范围内依法从事生产、经营等活动以及由于意外事故造成下列损失或费用，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保险人负责赔偿：

（1）第三者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

（2）事先经保险人书面同意的诉讼费用；

（3）发生保险责任事故后，被保险人为缩小或减少对第三者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赔偿责任所支付的必要的、合理的费用。

保险方案：累计责任限额≥300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100万元，每次事故每人伤亡限额≥10万元，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费限额≥2万元，每次事故每人财产限额≥2万元；财产损失免赔额≤1000元或≤赔偿金额的5%，二者取高。

★追溯期：追溯期期限三年，追溯期是指从保险期间开始之时起向前追溯的约定的期间。

2.2 人员配备要求

2.2.1 项目经理：配备专职项目经理1名，负责按照本项目的有关内容为各被保险人提供承保、理赔及其他各类保险服务，包括必要的组织与协调工作。

2.2.2 另需配备服务专员负责协助项目经理提供保险服务，服务专员中至少包括医学专业服务人员或者律师专业背景的服务人员1名。

2.3.风险防控及增值服务要求

（1）成交人应组建专业的医疗风险防控团队，为招标人提供每年不少于2次的医疗纠纷预防培训，内容包含医疗法律法规、诊疗规范、风险防范技巧、纠纷调处方法等。

（2）每年为招标人开展不少于 2 次的医疗风险现场排查，针对诊疗流程、病历书写、医患沟通等环节提出风险整改建议，并出具书面风险排查报告。

（3）为招标人提供7×24小时的医疗纠纷法律咨询服务，安排医疗纠纷调处专家提供远程答疑，协助招标人处理纠纷协商、调解事宜。

（4）建立医疗纠纷案例共享机制，定期向招标人推送同类医疗机构典型医疗纠纷案例及防控建议，提升招标人风险防控能力。

2.4保密要求

（1）成交人对合作过程中接触到的招标人的医疗诊疗数据、患者隐私信息、财务数据、医疗纠纷处理记录、机构运营信息等商业秘密及敏感信息承担严格的保密责任。

（2）建立健全内部保密管理制度，对接触保密信息的员工开展专项保密培训并签订保密协议，采取资料加密存储、限制访问权限、专人管理等必要保密措施，防止保密信息泄露、传播。

（3）保密期限为保险合同履行期间及合同终止后5年内，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传播保密信息，不得利用保密信息为自身或第三方谋取不正当利益；若违反保密义务，应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含直接损失、间接损失、维权费用等），招标人有权单方解除合作。

（4）若因法律法规要求、司法机关／行政机关依法调取保密信息，供应商需提前3日书面告知招标人，并在披露范围内采取合理保密措施，减少信息泄露范围，该披露行为不视为违反保密义务。

3.商务条件

★3.1服务期限

保险期限以整年为单位并进行相关统计，具体保险生效日期与上一年度相衔接。采购人有权根据上一年服务情况及医院制度规定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或重新组织招标，合同累计服务期不超过三年。

★3.2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3付款方式

一次性缴费。采购人付款后，成交人出具保单和发票。

3.4服务成果验收

服务期满或完成服务成果后，采购人应对服务的成果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采购人有权限根据检验结果要求成交人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检验合格后，由采购人组成的验收小组签署验收报告，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3.5服务保障

成交人应提供及时周到的售后服务，应保证每季度至少一次上门回访。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三、公示时间

本项目采购需求自发布之日起3天。

四、意见反馈方式：

本项目采购需求方案公示期间接受社会公众及潜在供应商的监督。请遵循客观、公正的原则，对本项目需求方案提出意见或者建议，并请于公示时间结束前将以书面意见反馈至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于公示期满5个工作日内予以处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处理或者对处理意见不满意的，异议供应商可就有关问题通过采购文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未在规定时间内得到答复或者对答复不满意的，异议供应商可以向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五、采购需求最终以发布的采购公告、采购文件为准。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青岛市黄岛区第二中医医院

地址：青岛市黄岛区安远路99号

联系人：张主任

联系电话：13954267626

其他附件

0728采购需求公示-青岛市黄岛区第二中医医院医疗责任保险投保服务项目.pdf 立即下载